

涧西区司法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党和政府中心工作及群众关注关切，着力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加强政策解读和政务舆情回应，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完善政务公开制度规范，进一步提高政府治理能力，切实增强人民群众满意度、获得感。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为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顺利开展，我局秉承“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进一步提高主动公开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及时更新政府网站、政务微博及公众号，公布重大事项、有关制度规定，进行信息公示，主动接受群众监督，确保各项工作在法治化轨道下运行，不断助力阳光法治政府建设。

2024 年，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多种渠道，主动公开政务信息。全年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440 篇，通过微博发布信息 141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我局未收到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局一方面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源头把控，制定信息发布审核机制、保质保量公开信息。另一方面加强安全管理，对本单位公众号及微博内容不定期进行巡查监管；发现不规范内容和错误表述及时更改。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局严格落实政务公开标准化要求，依托行政服务大厅建立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开展政务信息公开工作。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我局通过定期检查、随机抽查等方式，对政府信息公开的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监督检查。同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整改，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性和准确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42.4649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本年度我局在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果，但工作中仍存在不足之处。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和深度待进一步拓展。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渠道和形式待进一步创新。三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和机制待进一步完善。

展望未来，我局将持续加强信息公开工作，打造更加开放、透明、廉洁、高效的服务型政府。一是持续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深化政策解读和回应关切，提高政府信息的透明度和公信力。二是积极探索和利用新媒体平台，加强政府信息的发布和传播，提高政府信息的覆盖面和影响力。三是继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建设，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流程和机制，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化和制度化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我局未产生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我们将继续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相关规定，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局将持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提高政府信息的透明度和公信力，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便捷的政务服务。